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
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县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一、县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第三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起草地方性相关单行条例草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指导乡镇开展林业和草原相关工作。

(二)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建设,指导全县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管护。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碳汇相关工作。

(三)负责组织编制园林绿化和林草专项规划及相关详细规划。参与编制城市绿地规划;组织协调城区园林绿化和公园绿地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绿化园林工程质量管理;负责制定绿化园林养护标准、养护定额;负责全县永久性绿地、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指导全县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附属绿地和生产绿地等社会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公园、森林公园建设管理工作;依法负责县城“绿线”相关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全县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全县森林资

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湿地的保护利用。组织实施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保护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生态影响的审核。

(六)负责全县森林公园事权范围内的保护管理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森林公园规划、建设、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职责，组织开展森林公园内生态保护修复等工作。

(七)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对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以及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的监督、管理、指导。编制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迹、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提出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新建、调整及晋升、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八)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开展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九)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发展相关工作。监督并实施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措施。依据国家关于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林草产业发展，组织开展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承担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草原合法权益的责任。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

然林保护工作。

(十)组织、指导林草产业发展、林草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开展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十一)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县级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县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县林业草原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县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督促落实国有林区、乡镇森林防火责任。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四)监督管理全县林业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保护建设预算内投资、国家和省市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执行国家规划内、省级预算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执行国家和省市县在林业和草原方面的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五)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履行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

际公约工作。

(十六)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七)承担湟水规模化林场西宁分场的相关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加强林业草原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保护建设，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落实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相关工作，推进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与应急管理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主要承担林业和草原自然灾害的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职责，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县林业和草原局依法承担本行业领域的防灾治灾职责，负责防灾巡护、日常检查、宣传教育、监测预警、防灾基础设施建设、技术支撑、工程治理等工作。必要时，县林业和草原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工作站
3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东峡林场

4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木病虫害防治险疫站
5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林场
6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桥头公园
7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8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调查队
9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10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良种示范繁殖农场
11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城关苗圃
12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实验林场
13	大通北川河源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4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科学研究与推广中心
15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集体林权流转服务中心
16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种苗管理站
17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城市绿化队
18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植物园
19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草原管理站

第二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47 .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8447 .32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889.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6.02	468.02	
		十二、农林水支出	6424.34	6424.34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665.42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447 .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447.32	8447.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8447.32	7407.21	104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885.24	4.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9.72	815.42	4.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0	4.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68	668.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4	12.54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	134.2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9.82	69.82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4.31	54.31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1	1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468.0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02	468.02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8	25.58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98	174.98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7.46	267.46	
213			农林水支出	6424.34	5388.53	1035.81
	02		林业和草原	6424.34	5388.53	1035.81
		01	行政运行	199.49	199.49	
		04	事业机构	4088.78	4040.23	48.55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88.62	88.62	
		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459.15	459.15	
		13	执法与监督	611.04	601.04	10
		34	林业防灾减灾	10		10
		36	草原管理	52.8		52.8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14.46		914.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665.4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42	665.42	
		01	住房公积金	474.82	474.82	
		03	购房补贴	190.6	190.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7407.21	7185.04	222.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0.24	6860.24	
	1	基本工资	1601.17	1601.17	
	2	津贴补贴	2383.53	2383.53	
	3	奖金	738	738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8.68	668.68	
	9	职业年金缴费	12.54	12.54	
	10	医疗保险补助缴费	468.02	468.0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82	69.82	
	13	住房公积金	474.82	474.82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3.66	44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17		222.17
	1	办公费	51.08		51.08
	5	水费	2.93		2.93
	6	电费	1.35		1.35
	7	邮电费	17.65		17.65
	8	取暖费	50.45		50.45
	11	差旅费	7.23		7.23
	13	维修(护)费	5.63		5.63
	15	会议费	0.6		0.6
	16	培训费	3.63		3.63
	17	公务接待费	0.42		0.42
	29	福利费	0.96		0.96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8		8.98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7		42.27
		公务交通补贴统筹 5%	1.51		1.51
		公务交通补贴 95%	28.7		2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8	324.8	
	2	退休费	190.6	190.6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	134.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19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69	0	4.52		4.52	1.17	9.40	0	8.98	0	8.98	0.4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20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7.3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8447.32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6424.34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447.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447.32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8447.32	支 出 总 计	8447.3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8447.32		8447.32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889.5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9.72		819.72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4.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68		668.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4		12.54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		134.2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9.82		69.82										
		02	财政对工	54.31		54.31										

			伤 保 险 基 金的补助										
		03	财 政 对 生 育 保 险 基 金的补助	15.51		15.51							
21 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468.02		468.02							
	11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468.02		468.02							
		01	行 政 单 位 医 疗	25.58		25.58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174.98		174.98							
		0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267.46		267.46							
21 3			农 林 水 支 出	6424.34		6424.34							
	02		林 业 和 草 原	6424.34		6424.34							
		01	行 政 运 行	199.49		199.49							
		04	事 业 机 构	4088.78		4088.78							
		06	技 术 推 广 与 转 化	88.62		88.62							
		10	自 然 保 护 区 等 管 理	459.15		459.15							
		13	执 法 与 监 督	611.04		611.04							
		34	林 业 防 灾 减 灾	10		10							
		36	草 原 管 理	52.8		52.8							
		99	其 他 林 业 和 草 原 支 出	914.46		914.46							
22 1			住 房 保 障 支 出	665.42		665.42							
	02		住 房 改 革 支 出	665.42		665.4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474.82		474.82							
		03	购 房 补 贴	190.6		190.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8447.32	7407.21	1040.11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885.24	4.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9.72	815.42	4.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0	4.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68	668.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4	12.54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	134.2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9.82	69.82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4.31	54.31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1	15.51					
21			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468.0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02	468.02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8	25.58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98	174.98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7.46	267.46					
21			农林水支出	6424.34	5388.53	1035.81				
	02		林业和草原	6424.34	5388.53	1035.81				
		01	行政运行	199.49	199.49					
		04	事业机构	4088.78	4040.	48.55				

					23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88.62	88.62					
		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459.15	459.15					
		13	执法与监督	611.04	601.04	10				
		34	林业防灾减灾	10		10				
		36	草原管理	52.8		52.8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14.46		914.46				
22			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665.4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42	665.42					
		01	住房公积金	474.82	474.82					
		03	购房补贴	190.6	190.6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040.11		1040.11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		4.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4.3								

		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4.3	0	4.3							
21 3			农林水支出	1035.81		1035.81							
	02		林业和草原	1035.81		1035.81							
		04	事业机构	48.55		48.55							
		13	执法与监督	10		10							
		34	林业防灾减 灾	10		10							
		36	草原管理	52.8		52.8							
		99	其他林业和 草原支出	914.46		914.46							

部门公开表 10

大通县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目录	计量 单位	数量	采购组 织形式	预算采购金额	资金来源	
							一般预算 拨款	其他

县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编码	单位及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备注
404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汇总	994.99			
404001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848.71			
	良种场职工工资、各项保险	45.28	5人全年工资、5人全年养老、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缴费	数量指标: 5人;	
	2019年乡村主干道绿化美化资金	153.43	全县19条乡村主干道两侧草花种植及花灌木栽植绿化美化工作,并在19条通乡道路两侧种植草花带219717平方米,在8条通往主要旅游区道路两侧草花带内镶嵌花灌木23030丛。	数量指标:种植草花219714平方米,栽植花灌木23030丛;质量指标:花灌木根系发达,生长茁壮,无严重病虫害,灌丛匀称,枝条分布合理,现场管理,种植带整洁,无杂物,整地,春灌,施肥等。成本指标:草花种植,每平方米4.5元,花灌木栽植每丛5元;经济效益指标绿化、美化县城通往乡村的主要道路,为人们的出行、观光提供视觉享受;生态效益指标:维持调节生态环境平衡,提升道路两侧景观价值;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85%	

	贫困护林员工工资	650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贫困人口收入，带动部分贫困人口脱贫。	数量指标：建档立卡人员650人，补贴标准10000元/人.年。	
404019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草原管理站	52.8			
	草原管护员工工资	52.8	大通县250万亩草原的防火，鼠虫害的测报，载畜量的核查保护草原生态平衡，做好草原巡查工作，加大草原执法力度，保护草原野生植被，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等	数量指标：草原管护员50名，管护面积250万亩；经济效益指标：管护人员收入增加；社会效益指标：草原保护法知晓率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农牧民满意度100%。	
404012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桥头公园	93.48			
	公园维修费及动物生活费	93.48	通过改善公园环境，园林景观得到提升，使公园成为大通县人民休闲娱乐的理想场所，缓解人们的工作压力，改善生活质量，使人们心情舒畅、关系融洽，使县城活力大大增强，县城功能将加倍提升，是对公共资源的最大优化与利用，也是对所有纳税人的回馈。	数量指标：平整土地约24000平方米，草坪修剪约57000平方米，春灌施肥约1000公斤，病虫害防治约3000余株，树木修剪约100余株；成本指标：三级绿地管理定额9.67元每1000平方米·年，动物生活费蔬菜、水果、干果等约16000元，人工12000元，临时工工资每人每月平均1300元，12人；社会效益指标：维护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提供紧急避难场所；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85%。	

第三部分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47.3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240.07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新增了植物园、草原站、绿化队的工资和项目预算,调入人员的增加、2020 年将执行档案工资的大中专毕业生增资额、行政事业单位晋档晋级工资及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需要列入预算的人员增资项目。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47.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6424.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万元。

二、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447.3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240.07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新增了植物园、草原站、绿化队的工资和项目预算,调入人员的增加、2020 年将执行档案工资的大中专毕业生增资额、行政事业单位晋档晋级工资及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需要列入预算的人员增资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万元，占 10.53%、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万元，占 5.54%、农林水支出 6424.34 万元，占 76.05%、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万元，占 7.8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为 4.3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3 万元，增长 7.50%，主要是卫金文伤残补助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为 668.6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34.89 万元，增长 25.27%，主要机构改革后新增单位人员的增加及职工工资的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为 12.5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4 万元，增长 23.67%，主要机构改革后新增单位人员的增加及职工工资的增长。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为 134.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25.15 万元，增长 1382.87%，主要 2020 年将退休人员的目标奖和民族团结奖纳入了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

的补助(27)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02)为 54.3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8.74 万元，增长 52.68%，主要人员的增加及有关单位工伤保险费率的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7)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03)为 15.5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49 万元，增长 29.03%，主要人员的增加及有关单位生育保险费率的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万元。

(1)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 25.5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5 万元，增长 10.83%，主要是人员工资的调整和人员的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 174.9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7.93 万元，增长 27.68%，主要是人员工资的调整和人员的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 267.4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3.94 万元，增长 25.26%，主要是人员工资的调整和人员的增加。

3、农林水支出 6424.34 万元。

(1)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行政运行(01) 199.49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9 万元，减少 3.34%，主要是局机关有退休人员。

(2)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事业机构(04)

为 4088.7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398.55 万元，增长 51.99%，主要是机构改革新增事业单位的人员工资及项目支出。

(3)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技术推广与转化(06)为 88.6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9.52 万元，增长 28.25%，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增长。

(4)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0) 为 459.1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6.16 万元，增长 26.49%，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增长。

(5)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执法与监督 (13) 为 611.0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2.03 万元，增长 11.3%，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增长。

(6)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林业防灾与减灾 (34) 为 1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森林植物检疫费项目资金无变化。

(7)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草原管理 (36) 为 52.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2.8 万元，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新增了草原站管护员工资的项目。

(8)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和草原 (02)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9) 为 914.4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30.29 万元，增长 16.62%，主要是 2019 年乡村主干道绿化美化项目、2019 年国庆花坛建设项目的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 2020 年预算数为 665.42 万元。

(1)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474.82万元,比2019年增加89.81万元,增长23.33%,主要是工资的调整。

(2)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为190.60万元,比2019年增加58.47万元,增长44.25%,主要是退休人员的增加和退休工资的增长。

三、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407.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85.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01.17万元、津贴补贴2383.53万元、奖金7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68.6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12.54万元、医疗保险补助缴费468.0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69.82万元、住房公积金474.8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43.66万元、退休费190.6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34.20万元。

公用经费222.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1.08万元、水费2.93万元、电费1.35万元、邮电费17.65万元、取暖费50.45万元、差旅费7.23万元、维修(护)费5.63万元、会议费0.6万元、培训费3.63万元、公务接待费0.42万元、福利费0.9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98万元、公务用车交通补贴统筹

5%为 1.51 万元、公务用车交通补贴 95%为 28.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7 万元。

四、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4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98 万元，增加 4.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减少 0.75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增加的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有新增单位的车辆增加。

五、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7.3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8.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6424.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5.42 万元。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8447.32 万元。

七、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收入预算 8447.32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7.3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支出预算 844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07.21 万元，占 88%；项目支出 1040.11 万元，占 1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为 4.3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3 万元，增长 7.50%，主要是卫金文伤残补助的增加。

2、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事业机构（04）为 48.5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8 万元，增长 19.72%，主要是良种场职工工资、各项保险的增加。大集体养老金 3.27 万元，比 2019 年无变化。

3、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执法与监督（13）为10万元，比2019年减少20万元，减少66.66%，主要是办案经费支出减少。

4、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99）为914.46万元，比2019年增加130.29万元，增长16.62%，主要是新增了2019年乡村主干道绿化美化项目153.43万元和2019年国庆花坛建设项目13.55万元，南北山堤灌人员工资项目减少36.09万元，公园维修费及动物生活费减少0.6万元，贫困护林员工资较2019年预算没有变化。

5、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林业防灾与减灾（34）为10万元，比2019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森林植物检疫费项目资金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4.01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8.58%，主要是公务交通补贴的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安排情况。

2020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94.9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行政运行（01）：指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等。

(二)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事业机构（04）：指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办公费、水电费、

邮电费等。

(三)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技术推广与转化(06)：是指林业技术推广与发展支出。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林业科学与推广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自然保护区等管理(10)：指林业自然资源保护支出。如大通北川河源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执法与监督(13)：指林业执法与监督支出。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林业防灾减灾(34)：是指林业防灾减灾支出。如森林植物检疫费。

(七)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99)：指保障林业和草原工作的其他支出。城市绿地养护管护经费等。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